**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潜水轴流泵设备采购**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YXGYJT202305029

采购人：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二0二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一 投标邀请函

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对潜水轴流泵设备组织招标，欢迎你单位参加投标并提请注意下列附表中的相关事项：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 1 | 采购人：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项目名称：潜水轴流泵设备采购项目编号: YXGYJT202305029评标方法：最低价评标法（集团网站公开招标）本项目最高限价为：11万 |
| 2 | 2.1投标人参加本次投标活动应具备下列资格条件：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②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④不接受联合体，不接受成交后分包；⑤无不良信用记录：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 2.2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①供应商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②凡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
| 3 | 集中考察或答疑：无 |
| 4 | **标书下载：投标人自行至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下载标书** |
| 5 | 1、资格审查原件：1份（单独分装，不需密封）2、投标文件份数：2份（一正一副，需装订后密封） |
| 6 | 投标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2023年6月6日16：00定标时间：评标结束后。投标地点及开标地点：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2楼招投标室（中国宜兴环保科技工业园科技孵化园） |
| 7 | 采购人：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系人：刘先生、应先生联系电话：0510-807188867，0510-87117379联系地址：宜兴市环科园绿园路528号邮政编码：214200 |
| 8 | **投标保证金：**采购人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要求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贰仟**元人民币。交纳投标保证金的单位名称必须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名称一致：

|  |  |  |  |
| --- | --- | --- | --- |
| 交纳投标保证金账户名称 | 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 交纳形式 | 现金转账 |
| 开户银行 | 光大银行宜兴支行 |
| 账号 | 51610188000168891 |

**投标人必须在开标前将保证金汇入以上账户，否则作废标处理。缴纳投标保证金账户为涉密账户，账号随机，请投标单位仔细核对账号后缴纳投标保证金。合同签订后，无息退回。** |
| 9 | **履约保证金：**中标供应商应于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缴纳中标合同总金额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

|  |  |  |  |
| --- | --- | --- | --- |
| 交纳投标保证金账户名称 | 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 交纳形式 | 投标保证金的交纳形式限于转账、电汇、本票、银行汇票、银行保函（不接受其他形式的投标保证金） |
| 开户银行及行号 | 江苏银行宜兴城中支行 |
| 账号 | 892020188800001699 |

 |

二 投标人须知

**一、总 则**

**1、定义**

1.1 “投标人”是指参加投标竞争，并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资格条件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1.2 招标文件中的“法定代表人”是指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中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经营者”。

1.3 “投标人签名”是指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1.4 “投标人名称（盖章）”及“投标人公章”是指投标人的公章。

1.5 “产品”指本招标文件中所述产品及相关产品。

**2、投标费用**

2.1 招标文件中的货币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2.2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一切费用。

**3、保密要求**

3.1 采购各方当事人，对采购活动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应当依法予以保密。

**二、招标文件**

**4、招标文件的组成**

4.1 投标人可在 “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网站下载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并对招标文件各项内容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投标无效。

4.2 招标文件包括本文件目录所列全部内容及其附件，如有缺漏，请立即与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联系解决。

4.3 招标文件如与招标公告有不一致的地方，以招标文件为准。

**5、招标文件的解释**

 5.1 本文件由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6、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的，将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3日**前，在原招标公告媒体发布更正公告。不足3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决定延长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关注原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有关本招标项目有无变更公告。如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本项目无需编制安装调试方案，对招标（编制投标文件）时间已经缩短，如投标人对此有异议，请在开标前3天以书面形式（加盖公章）向招标人提出，否则视为已经认同本项目招标时间。

**三、投标文件**

**7、投标文件的组成：**

 （1）投标函（格式见附件）

（2）报价文件：

 报价一览表（格式见附件）；

（3）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资格条件：**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两面））；
2.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的除外）（**投标时必须提交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如是法人来提供法人的身份证原件）**；
3. 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时必须提交相应原件或公证件）**；
4. 投标人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5. 投标人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6. 投标人（或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为本项目被授权代表在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报价的除外）。
7. 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银行转账）复印件；

注：以上“近十二个月”是指投标截止日之前近十二个月（不含投标当月）。

（4）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偏离表（格式见附件）

（5）招标文件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中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自行添加）

 （6）要求采购人提供的配合（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7）其他（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声明和文件，如有自拟并自行添加）

 **上述（1）-（4）****项投标人必须按要求全部提供，否则投标无效（因本次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需要的原件均为中标后备查，若发现作假行为，按投标虚假响应处理）。**如上述证明文件遇年检、换证，则必须提供法定年检、换证单位出具的有效证明复印件，原件一并提交。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为外籍、港、澳、台地区人士的，其身份证明须提供有效的护照或港澳同胞来往内地通行证、台湾同胞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其它可在中国大陆有效居留的许可证明。

**8、投标文件的制作及密封**

8.1 所有文件、往来函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规格、型号辅助符号例外）。

8.2 投标人所使用的计量单位应为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8.3 投标文件由投标人按要求参考给定格式如实填写（编写），格式中有盖章和签名要求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名。加盖的公章应为红章。

8.4 如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不得有不同意见的偏离，否则投标文件无效。

8.5 投标文件不应有涂改、增删和潦草之处，如有必须修改时，修改处须有投标人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代表人签字。

8.6 投标文件应按照“投标文件的组成”顺序统一用A4规格幅面打印、装订成册，由于编排混乱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查找不到，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8.7 投标人应该将投标文件密封，同时注明投标人名称。

**9、投标文件的真实性**

9.1 投标人（含中标供应商）应对其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9.2 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视情况或根据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制度的规定，要求投标人（含中标供应商）提供投标文件中某材料的原件、其他相关证明性资料等材料，投标人（含中标供应商）应按照规定的时间、内容、数量等相关要求，予以提供原件、相关证明性资料等材料。如投标人（含中标供应商）未能按照以上要求予以提供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同该投标人（含中标供应商）无该材料的原件、相关证明性资料等材料，则投标人（含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在该材料上未响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10、投标文件的递交**

10.1 投标人须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到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提交投标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1、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11.1 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之后送达的；

11.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

**12、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2.1 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的60天（含提交当日）。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3、投标文件的退还**

13.1 投标人投标后，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一律不予退还。

**14、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4.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并书面通知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密封后，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5、无效投标的确认**

15.1 投标人有下列情况之一者，其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如有）；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投标邀请函中“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应具备的资格条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的；
4. 投标文件未满足“投标文件制作”要求的；
5.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6. 单个细项或整个项目的报价不明确，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且投标人拒绝修正的；
8.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且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10. 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几种情况：
1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7. 提供虚假材料的（包括工商营业执照、财务报表、资格证明文件等）；
18. 投标文件内容不全、自相矛盾或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1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 **联合体投标、中标后分包**

16.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中标后分包。

1. **开标、评标、定标、废标**

**17、开标**

17.1 招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在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召开开标大会，开标时由投标人自行检查其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确认无误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当众拆封，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开标一览表中合计金额（大写金额））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17.2 开标过程由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记录，由参加开标的各投标人代表和相关工作人员签字确认后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7.3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对投标文件报价前后不一致的修正，待进入评标环节以后，由评标委员会做出认定；若未进入评审环节，不需要做出认定。

**18、评标**

18.1 具体评标事务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

18.2开标时，招标人现场对投标人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并按照本须知“投标文件的组成”中“资格证明文件”的要求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8.3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8.4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若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8.5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8.6 **评标方法和标准**。本次招标采用最低价评标法。

（1）评标委员会在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的基础上，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分标准分别评定投标人的分值，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各评委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并按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推荐三名中标候选人。若得分相同，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若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抽签决定顺序排列。

（2）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18.7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结果，完成评审报告的制作。

18.8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宣读评标委员会初步评审意见。

**19、定标**

19.1 评审结束后，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19.1评审结束后，由招标人根据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供应商。

19.2 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

**20、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1. 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2. 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由采购人决定是否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

**21、废标的确认**

21.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予以废标，同时由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1. 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3家的，且未采用其他采购方式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
5. **投标保证金（如有）**

22、投标保证金

22.1 投标保证金应按照投标邀请规定的数额和办法交纳。

22.2 投标人交纳的本票、银行汇票，如因票据出现印章模糊、印章不全、字迹不清、字体不规范、打印不清楚等瑕疵，无法顺利入账的，视同该投标人交纳的投标保证金无效，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2.3 招标活动结束后，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订后的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不计利息。

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手续，由投标人自行联系办理退还事宜。

22.4、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2. 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3. 除因不可抗力或招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中标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4.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 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6. **签订合同**

23、签订合同

23.1 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施工现场及公用设施等，本招标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内容，一旦中标后，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所有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3.2 中标供应商应于中标公告发布之日起7日内，缴纳中标合同价的10%作为履约保证金，办理签订合同前的相关手续；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7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中标供应商如逾期不办理相关手续、签订合同，招标人将依据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如遇特殊情况，招标人可延期签订合同。

23.3 签订合同书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为依据。

23.4中标供应商（含中标候选人）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须要有明确的意思表示，并向招标人书面申明放弃合同，招标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视情况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的中标供应商（含中标候选人），招标人视情对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本单位采购活动。拒绝签订合同的中标供应商（含中标候选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招标活动。

23.5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百分之十。

1. **投标行为及投标产品：**

24、投标行为及投标产品：

1. 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必须遵守各项法律、法规、规章及相关制度的规定。
2. 投标产品、产品安装（施工）及服务质量等应符合国家、行业等相关标准及要求。
3. 如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则投标产品必须为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4.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或服务。投标人中标后，在供货期内如遇产品平滑（自然）升级，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平滑升级商品不补差价（招标文件中有特殊要求的除外）。
5. 招标文件中要求投标人出具的证书等相关材料，均应在有效期限内，即有效期限应覆盖投标文件评审当日。
6. **质疑处理：**

 25、询问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招标人提出询问，招标人将在两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6、质疑

26.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质疑书格式参照“宜兴市政府采购质疑书”格式内容，可在宜兴市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中心”栏自行下载。

26.2 质疑时效期间的起算：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自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自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自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按要求提交质疑函（仅限于原件）的，被质疑人将不予受理。

26.3 对符合法定质疑条件的质疑，被质疑人在受理后的三个工作日内进行书面答复。

26.4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一经查实，被质疑人有权依据有关规定，报请招标监管部门对该质疑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27 、投诉

27.1质疑供应商对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三个工作日内提出投诉。

三 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潜水轴流泵设备采购。

二、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参数要求 | 配套附件 | 单位 | 数量 | 地点 |
| 1 | 350QZB-70G潜水轴流泵  | 叶片安放角为+2°，转速n=1450r/min，配套电机功率30KW，单机流量984m³/h，水泵设计总扬程8.63m，效率75.1%， | 电缆，含综合保护器，混凝土预制井筒（井盖装置 、预埋安装底 座），附件（碳钢地脚螺栓及附件的紧固件），控制柜等 | 套 | 2 | 大田河补水泵， 南园河补水泵  |

注：1、本投标总价已全部考虑了包括所有服务、人力、机械、运输、仓储、劳保、专利技术、质保、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材料保管费、现场检测费用等全部费用等各项所有费用。

2、以上水泵型号参数为设计参数，与厂家实际生产水泵参数存在偏差，请各投标单位结合设计参数及实际生产水泵参数进行选型，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选型依据。

3、导杆、导杆链、电缆及其他附件的尺寸规格由投标人根据图纸和现场情况确定，报价含在成套设备中。

4、水泵配套的控制柜、电机、地脚螺栓、水泵保护器、水泵现场接线盒、耦合装置等均须由水泵生产制造厂家一并提供，具体参见图纸，报价含在投标报价中。

 **1.技术总则：**

本章规定了潜水轴流泵及其附属设备的设计、制造、试验、试运行和安装指导服务等方面的技术要求。

2.**水泵采用主要部件结构及技术标准**

2.1水泵主要部件或零件的设计标准

1）水泵主要部件和零件的材料机械性能和化学成分符合相应标准。

2）水泵主要部件的结构是便于拆卸的。

3）水泵主要部件的结构和尺寸符合陆地运输条件。

4）水泵部件在断电状态下水泵过渡过程中的受力条件。

5）水泵的铸件均进行退火处理并进行无损探伤检查。

2.2叶轮及水泵支座

1）水泵叶轮、导叶体等铸件的材料应进行理化分析和性能试验，并符合 GB11352、GB9439的规定，泵用铸铁件、铸钢件应符合 JB/TQ366、JB/TQ367的规定。其尺寸偏差、加工余量、重量偏差应符合 GB644、JB2580的规定。叶轮的制造工艺首先符合本技术规范的要求，其余满足GB/T13118-91《混流泵、轴流泵技术条件》和JB/T5413-91《混流泵、轴流泵开式叶片验收技术条件》，还满足《中小尺寸水轮机过流部件技术条件》的要求。叶轮的设计和制造保证有足够的强度，能承受任何可能产生的作用于叶轮上的最大水压力和离心力，并不产生任何裂纹、断裂或其他有害变形。

2）叶轮可以采用铸造方式。轮毂材质指标不低于ZG450。叶片材料为不锈钢，材质为ZG1Cr18Ni9Ti。

3）叶轮可靠地固定在泵轴上，以防止产生轴向和径向移动。用于叶轮装配的所有螺栓和销子，完全保证不会由于振动和运行中的其它原因而出现松动。

4）水泵有可靠的支撑结构，水泵的支撑结构有足够的强度和刚度，能承受各种工况下水泵传递给它的荷载。除叶轮和导叶体的下方有支撑结构外，为安装就位方便在前锥管和弯管的下方也会有支撑结构。

2.3.主要部件要求

A 主要部件的铸造质量满足标书要求，外购铸件，加工单位有良好的铸造设备，保证铸件内部质量和非加工件的外表面粗糙度。

B 转轮体部件

包括叶片、轮毂体、叶轮室等。（a）水泵转轮体的过流部分保证几何相似于模型水泵。转轮体的制造加工符合GB/T13008-2010《混流泵、轴流泵技术条件》的要求，对叶片按 JB/T5413-2007《混流泵、轴流泵开式叶片验收技术要求》的 A 级各项指标进行检验。转轮体的设计和制造应保证有足够的强度，能承受任何可能产生的作用在叶轮上的最大水压力和离心力。在水泵工作年限内不得产生任何裂纹和断裂或有害变形。

（b）叶片、轮毂体和叶轮室均采用铸造方式，叶片材料为抗空蚀的 ZG0Gr13Ni4Mo；轮毂体为整体铸造，材质不低于 ZG310-570；叶轮室材质采用ZG270-500内衬不锈钢。转轮叶片须进行无损探伤检查，随投标文件提供无损探伤的检查方法。

（c）叶片为单片整体铸造、采用数控机床加工。

叶轮叶片满足铸造质量标准，并按 CCH70《水力机械铸钢件的检查规程》规定作无损探伤试验（NDT）。

叶片具备互换性，叶片表面型线与验收后的模型相似。叶片形状采用先进的检测设备进行检查。检测设备具备点坐标数据检测的功能，且具备整个型面的坐标数据采集，自动生成可视化三维图并能够与理论三维图进行自动比对检测。真正达到叶片表面型线与模型相似性检测的目的。

叶片表面的粗糙度不大于 6.3×10-6m。

叶片的过流部件保证与模型水泵完全几何相似，并采用极坐标法分别检查模型和原形的过流部件。

叶片做超声波探伤检查。

叶片与轮毂组装后，每两叶片倾角差均不大于0.25°。

（d）轮毂体应可靠地固定在泵轴上，防止产生轴向和周向移动。

（e）轮毂体装配的所有螺栓和销钉，要确保不会由于振动和运行中的其它原因而出现松动。

（f）叶轮加工完成后，进行检查，叶片经过无损探伤和超声波检查，承包方向发包方提交检查报告。同时按 GB/T9239-2006 标准进行静平衡试验，精度不低于G2.4级，并保证残留不平衡重量△（kgf）产生的离心力不大于转轮体重量的0.2%，并满足下列公式的计算值：D

£D

其中：G——静平衡试验质量（kgf）

Np——飞逸转速（r/min）

D1——叶轮直径（mm）

（g）转轮体部件组装后，各叶片安放角最大偏差小于 0.25°，轮毂上有清晰的刻度。

（h）叶轮室、转轮体应与主轴试装，按叶片进水边和出水边位置所测半径与平均半径之差，不超过叶片与叶轮室设计间隙的±10%。

（i）叶轮室采用铸造方式，加工前进行退火处理。嵌入的不锈钢应与叶轮室固定牢固，在各种工况下能长时间运行不脱落。其上下高度与叶片的转角范围相适应，加工后的厚度不小于 5mm。铸件不允许有影响机械性能的裂纹、气孔、缩孔、疏松、渣眼和其他缺陷。

（j）叶轮室采用轴向分半结构，沿轴线布设组合面，并用螺栓把合。叶轮室外表面有加筋板用以保证其足够的刚度，在运输、安装、拆卸、吊运、安放过程中不产生变形。

（k）叶轮室内球表面与叶片外圆的间隙均匀，直径方向的最大间隙为叶轮直径的1/1000，半径方向的最小间隙底部为直径方向最大间隙的 45%。叶轮室内球表面的粗糙度为 6.3μm，球面直径精度为 H 10 。以止口外圆为基准，径向圆跳动不低于 GB1184-1996 标准规定的 8级。

C 导叶体部件

（a）导叶体可采用铸焊结构，焊接方式的导叶片材质不低于 ZG270-500 材料；铸造方式的材料为 QT450-10。所采用的导叶体经过运行或试验证明其水力性能优良，其型线与转轮及流道匹配。

（b）水导轴承布置在导叶体内，导叶体能承受任何工况下水导轴承传来的荷载。导叶体具有足够的刚度，能抑制水泵运行中的振动。我公司分析流道内的水流流态对水泵振动的影响，在理论和实践的基础上，进行水泵的整体振动计算和分析，预测叶轮和导叶的振动幅度和频率，对可能出现的局部共振进行设计检查。该振动计算和分析结果在设计联络会前提交买方，作为水泵稳定运行的依据。

（c）导叶体顺水流方向波浪度不大于 3%，过流表面粗糙度不大于6.3μm。我公司提出导叶体型线检查方法。导叶体出厂前，对型线进行检查，并提供检查结果。

（d）水导轴承采用自润滑方式，性能不低于研龙或赛龙轴承。我公司在投标文件中提出轴瓦材料类型，水导轴承结构型式，并提出水导轴承的寿命保证值，并保证水导轴承的安全稳定运行。

（e）水导轴承结构考虑不拆除泵轴和叶轮的条件下，方便地检查、调整、更换轴瓦。

（f）导轴承及其支座有足够强度和刚度以承受最大径向荷载以避免有害振动。

D 泵轴部件

（a）泵轴采用 45#优质中炭结构钢整体锻造而成，锻后调质、正火、回火处理。锻件作探伤检查。泵轴上端法兰与电动机轴直接连接，下端法兰与转子体连接。在导轴承和主轴密封轴颈部位的表面堆焊不锈钢，硬度不小于 45 以抗锈蚀耐磨蚀。

（b）泵轴具有足够的强度和刚度，能够承受在任何工况条件下作用于泵轴上的扭矩、轴向力和径向力，而且在可能发生的最大飞逸转速时没有有害的振动或摆动。

（c）泵轴上与导轴承对应部位表面粗糙度不大于 0.8μm，加工精度不低于 h7，法兰与轴心的垂直度不低于 7 级。

（d）泵轴上与填料密封处对应部位采用堆焊不锈钢，表面粗糙度不大于 3.2μm。在测试泵轴摆度的轴伸端位置表面抛光处理。

（e）在泵轴加工完成后，按有关规定进行材质的超声波检查，并进行形状、同心度、法兰垂直度和质量偏心等检查，检查结果应符合有关技术规定要求。

（f）在泵轴发送工地时，随箱装有泵轴轴线检查等资料，以便工地复查。泵轴在运输过程中及在工地用常规方式保管时，不产生有害的变形。

E 泵轴密封部件

泵轴密封采用填料压盖密封方式。通入清水供密封润滑冷却用，允许密封面有点滴状渗漏。结构设计上为更换填料提供一定的空间。密封填料采用具有良好自润滑性及较小的摩擦系数的新型密封材料，保证密封的可靠性并提高使用寿命。对应密封处的轴应堆焊不锈钢。所有紧固密封用的压盖、螺栓、螺母、螺钉等采用不锈钢材料制成。

F 泵体部件

泵体部件由进水伸缩节、叶轮外壳，叶片、导叶体、水泵底座、出水 60°弯管等组成，材质不低于 Q235B，可以用焊接，部分部件铸造方式制造，材料不低于球墨铸铁。均能满足在吊装时顺利通过电机座处混凝土孔口要求，水泵底座的型式满足招标图纸要求，水泵的结构型式能满足在平台以上就能完成水泵的拆卸，在底座下配置调整垫铁，便于安装时调整用。

进水伸缩管、出水 30°弯管、出水伸缩节和出水扩散管材质不低于Q235B，可以用焊接，部分部件铸造方式制造，材料不低于球墨铸铁。其中，进水伸缩管、出水扩散管应与进、出水流道平滑过渡，出水扩散管带止水环安装。出水扩散管外表面加筋板等措施，保证有足够的刚度，不致因变形而造成安装及以后拆装的困难。在运输和安装过程中，有防止变形的措施。伸缩节为双法兰松套传力接头，可将轴向力传至水泵基础。

2.4.防腐

水泵在装配前和装配过程中作如下的防锈处理。

1）流道和铸件的非加工表面去除铁锈和油污后涂防锈漆。

2）加工的过水表面涂防锈油脂。

3）水泵外表面清洗后，先涂防锈底漆，再涂绿色表层漆。但与混凝土接触部分刷水泥浆。

2.5.水泵附属设备性能保证描述

（1）概述

水泵附属设备包括水导轴承、径向轴承、泵轴密封的润滑冷却所需设置的设备、水泵必要的监测保护设备。

（2）水导（组合）轴承润滑冷却

水泵导轴承的润滑采用水润滑。

（3）径向（组合）轴承润滑冷却设备

径向（组合）轴承的润滑方式采用油脂润滑方式。我方同时考虑电动机轴承的润滑方式，并提供注油设备。

3.设备制造、检验、试验和包装执行下列标准（如有最新标准，按最新标准执行）

《混流泵、轴流泵技术条件》（GB/T13008-2010）

《混流泵开式叶片、轴流泵叶片验收技术条件》（JB/T5413-2007）

《轴流泵产品质量分等》（JB/T51202-1999）

《泵的振动测量与评价方法》（GB/T8097-1999）

《泵的噪音测量与评价方法》（JB/T8098-1999）

《泵站安装及验收规范》（SL317-2004）

《轴流式、混流式潜水泵》(JB/T10179-2000)

《机电产品包装通用技术条件》（GB/T13384-2008）

《水及燃气管道用球墨铸铁管、管件和附件》（GBT 13295-2008）

《铸铁法兰》（GB/T 17241）及其他相关要求

适用标准

以下系列的标准可供采用：

1.中国国家标准 GB

2.中国水利电力行业标准 SD（DL，SL）

3.中国机械工业部标准 JB

4.中国机械电子工业部标准 EB

5.中国石油部标准 YS

6.中国冶金部标准 YB

7.国际电工委员会（标准）IEC

8.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ISO

9.国际电气与电子工程师协会（标准）IEEE

10.美国国家标准协会 ANSI

11.美国钢铁协会（标准）AISI

12.（美国）国家电气规程 NEC

13.美国钢结构协会（标准）AISC

14.美国材料及试验学会（标准）ASTM

15.美国机械工程师协会（标准）ASME

16.瑞典机械制造商协会（标准）VSM

17.德国国家工业（标准）DIN

18.德国电气工程师协会（标准）VDE

24.日本工业（标准）JIS

25.日本电工委员会（标准）JEC

国内的材料、制造、试验标准优先使用国家规范或行业标准，国外的材料、制造、试验可采用所在国规范。

1. 电机执行标准及技术性能指标的响应程度

**（1）技术标准**

《旋转电机定额和性能》（GB755-2008）

《旋转电机冷却方式》（GB/T1993-93）

《旋转电机结构及安装型式代号（GB/T 997-2003）

《旋转电机外壳防护分级》（GB4942.1-2001）

《旋转电机振动测定方法及限值 振动测定方法》（GB10068.l）

《旋转电机振动测定方法及限值 振动限值》（GB10068.2）

《旋转电机噪音测定方法及限值 噪音工程测定方法》（GB10069.2）

《旋转电机噪音测定方法及限值 噪音限值》（GB10069.3）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交接试验标准》（GB50150-2006）

以上标准是设计、制造和试验必须依照的标准，但不限于此。上述标准若有更新，则按新标准执行。当标准间的技术要求和参数不一致时，按要求严格的标准内容执行。

1）电动机定子铁芯外径设计满足文件要求，定子机座采用整体钢板焊接结构，定子铁芯、线圈与机座为一体真空浸漆，使机座与定子铁心、定子线圈真正形成一个整体，能有效提升定子的刚度，对电机减小振动有利，从而能进一步在结构设计上保证电机的运行噪声不会超过80dB(A)。

选用国标Q235-A优质钢板制作，焊后经退火处理，以消除焊接应力，改善切削性能；粗加工后，再进行振动时效处理，进一步消除焊接应力，使残余力均匀化，防止机座变形，减少电动机振动和运行噪音；在工厂内组装、叠片和嵌线，整体运输至泵站现场。上机架与定子机座、定子机座与下机架之间采用螺栓固定，并设有定位销。定子机座在运输过程中应采取措施防止变形，以保证机座的整体圆度性能良好，机座应设置起吊点，并提供起吊工具。

2）定子铁芯采用0.5毫米的50WW470型优质低损耗无时效、叠片系数高、机械性能优质冷轧硅钢片叠成，薄硅钢片冲片后，采取有效措施以减低其涡流损失。叠片槽部公差不应大于0.2mm。定子铁芯采用拉螺杆，一端加压圈的结构，保证冲片叠压紧密而可靠。定子铁芯内的通风沟应布置得使气流顺畅平稳，让定子铁芯充分冷却，风摩阻损耗最小。

3）电动机的旋转方向为俯视顺时针。

4）电动机和与其直接或间接相连的附件，应能在最大反转飞逸转速历时5min而不产生有害变形（飞逸转速由水泵承包商提供），此时转子材料的计算应力不超过屈服点的2/3。

5）电动机机械结构强度应能承受在额定转速及空载电压等于105%额定电压下，定子出口突然发生对称或不对称短路历时3s的而不发生有害变形。同时还应能承受额定容量、额定功率因数和105%额定电压及稳定励磁条件下运行。

6）电动机电磁回路设计时，磁通量选择满足减少电磁噪音的要求。

7）推力轴承布置在上机架，在各种正常运行工况下，其上、下机架垂直振动量不应超过0.05mm，在导轴支架的水平振动不超过0.09mm，定子铁心部位机座水平振动不超过0.03mm。电动机在空载额定转速时，在轴承处测得的振动值应不大于0.075mm。电动机在设计时应避开机组的固有频率，并考虑水泵的振动特性，避免与之发生共振。

8）定子和转子组装完成后，定子内圆和转子外圆半径的最大值与最小值分别与其平均半径之差不大于设计空气间隙的±4%，定子和转子间的气隙，其最大值与最小值与平均值之差不应超过平均值的±8%。

9）电动机与水泵组装完毕后，机组转动部件的第一阶临界转速应不小于120%的飞逸转速。

10）推力轴承支架在最大推力负荷作用下的垂直挠度不大于相关规范要求。

11）推力轴承支架（上机架）应能承受机组所有转动部件的重量和水泵最大水推力叠加后的动载荷，并应能与导轴承机架一起安全地承受由于水泵转轮引起的水力不平衡力，以及由于电动机绕组短路、半数磁极短路等引起的不平衡磁拉力，且不发生有害变形。

12）定子VPI绝缘处理工艺

电机产品绝缘处理全部都采用真空压力浸渍工艺（VPI），定子绕组VPI浸渍、固化后的绝缘层致密、均匀，其电气性能及机械性能优异，整机介质损耗小；能显著改善绝缘层的致密性、整体性、散热性，降低电机运行时由于气隙所引起的局部放电，延长绝缘层的老化时间，从而进一步提高电机运行时的绝缘使用寿命。

电机定子绕组绝缘结构采用少胶绝缘系统，绝缘耐热等级为F级，温度指数可达161℃，具有优异的击穿电压和机械性能。

浸渍树脂组份由脂环族环氧树脂和液体酸酐固化剂组成。浸渍树脂具有低粘度、良好的浸透性、可靠的稳定性，而且环保性好，气味低、毒性小，固化快。

**（2）定子绝缘结构性**

☆匝间绝缘：采用云母带绕包绝缘，确保匝间绝缘的可靠性。

☆主绝缘：少胶云母带绕包后经过VPI处理的复合结构。

☆防晕层：对于槽内和端部采用不同的防晕材料来达到防晕要求。

**（3）线圈制造工艺技术**

定子线圈主要加工工序有：绕制梭形、涨形、胶化、包绝缘，主要工序简述：先用恒张力绕线机绕制线圈梭形，再采用先进的SKZX32/Ⅱ（线圈中心长度4200mm）、SKZX-150（线圈中心长度2400mm）数控涨形机对其涨形，再在温控胶化机上进行匝间绝缘胶化；最后采用自动包带机对线圈包绝缘，在包好绝缘后用匝间冲击耐压仪和工频耐压仪进行电气试验检查（包括按IEC标准进行匝间绝缘试验、工频耐压试验），以确保绝缘性能满足产品要求，整个过程有成熟的工艺及先进的设备辅助制造，保证线圈成型时不对线圈绝缘产生损伤。

**（4）轴承制造工艺**

推力瓦采用刚性支撑形式，轴瓦材质为弹性金属塑料瓦。推力头材质为45#锻钢，经正回火处理，锻件需经超声波探伤检查。推力头内孔与轴为过渡配合，带键。采用我公司提供的专用工具方便拆装。推力头外圆兼滑转子作用，需严格控制加工粗糙度和形位公差，加工粗糙度要求0.8μm，同轴度小于0.1mm，表面圆跳度小于0.025mm。推力头与镜板接触面加工粗糙度要求0.8μm，平面度和垂直度均要求小于0.03mm。镜板材质为45#锻钢，经正回火处理，初加工后消除内应力，热处理完成后硬度需达到HB190-HB240，表面任何两点硬度差不大于HB30。镜板要严格控制加工精度，轴承摩擦面表面粗糙度不大于0.2μm，两面平行度和平面度小于0.02mm。

**（5）电机涂装工艺**

采用湿热带标准涂装规范，喷两遍底漆一遍面漆，严格保证漆膜厚度，确保电机在潮湿环境下油漆不脱落。

1）定子机座外壳、转子端面、定子端绕组盖板、下挡板以及转子下部轴承架的表面、所有上下机架的内表面等，均涂上三层乙稀基树脂或其它经买方批准的涂层。特别是油槽内表面，必须使用耐油漆。

2）表面处理

所有要上涂料的表面，应先用合适的设备清扫。清扫时，应保证不上涂层的表面和已有涂层的表面，免受污染和损坏，清扫后上涂料之前，要除掉残留在表面上的所有砂粒和铁末。有锈斑的表面、正在清扫的表面与涂好涂料的表面交接处和受到污染的表面均要重新清扫。

3）涂料应用

①所有材料在应用时要充分搅拌，在涂料应用之前，清洗掉留在金属表面任何粉屑；

②应采取有效的措施除去游离油和来自喷涂设备及气管的水分。在喷漆时，应使用与涂层相符的喷嘴压力。每层涂层不能有滴淌、气孔和凹陷，在进行下层涂料前，涂层应干燥、硬化。

5.控制柜：降压起动，户外，不锈钢304材质，全自动防反转系统，手动自动，水位控制故障报警。

6.水泵安装的小井筒为不锈钢304材质

**以上技术要求，若低于设计图纸要求，以设计图纸为准。**

三、商务要求：

1、**服务要求**：本次采购的产品应提供一年免费质保质保，自验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免费质保期内，应提供免除一切费用的售后服务。

2、**交货地点**：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指定地点。

3、**交货日期**： 接到甲方通知，20天内送到（预埋件10天内完成）。

4、**验收标准**：按行业通行标准、厂方出厂标准、招标文件要求和乙方投标文件的承诺，并不低于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标准及规范。

5、**付款步骤**：

（1）货物送抵需方指定的施工现场，并经供需双方检查合格后，供方开具所供货物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方在60天内支付发票金额的60%货款；安装调试完成后支付30%。
 （2）质保期一年满后30天内支付所供货物发票金额的10%。（由于财政结算等流程设计问题，特殊情况结算会滞后）

（3）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于供货完毕验收合格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第四章 合同书（格式文本）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宜兴市公用工程有限公司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甲方愿以总价款人民币 元（大写：）向乙方发包，并经双方协商同意下列条款：

一、本合同供、需双方必须遵守《民法典》，并各自履行应负的全部责任。

二、下列文件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部分：

（1）合同书及所附条款；（2）中标通知书；（3）乙方中标的投标文件；（4）招标文件（项目编号：YXGYJT202305029）；（5）乙方在投标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

三、乙方保证全部按照合同条款的规定和完工的期限向甲方提供上述合格的货物。

四、招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组织对中标人所供服务逐项进行验收，在确认服务符合招标需求的基础上，填写验收单并加盖单位公章。

五、投标人供货后开具正式发票和验收单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步骤和方法与甲方结算资金。

六、本合同一式伍份，供需双方各持贰份，报送上级主管部门存档壹份。

|  |  |
| --- | --- |
| 甲方（招标人）：（盖章） | 乙方（供应商）：（盖章） |
| 代表人签字： | 代表人签字： |
| 电话： | 电话： |
| 开户银行： | 开户银行： |
| 账号： | 账号： |
| 住所： | 住所： |
| 日 期： 年 月 日 | 日 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合同条款

 根据采购项目编号：YXGYJT202305029招标文件和该项目的中标通知书及乙方投标文件，供需双方就此次中标的设备和相关问题，同意按下列条款规定执行。

一、合同内容：

1、甲方向乙方购买­­ 官林镇畅流活水工程潜水轴流泵采购 。

二、价格及支付

1．按此次中标价格执行，合同总标的额为人民币 (大写): (小写￥ 元)，以上为含税价。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增值税税率为 %。

2、本合同为总价合同，投标总价已全部考虑了包括所有货物、附件、指导安装、调试、人力、机械、运输、仓储、各种税费(因国家政策性税费调整的，中标价也作相应调整)、劳保、专利技术、质保、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所有费用。

3．付款步骤：

（1）货物送抵需方指定的施工现场，并经供需双方检查合格后，供方须于当月25日前开具所供货物的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需方在60天内支付发票金额的60%货款；安装调试完成支付30%。
 （2）质保期一年满后30天内支付所供货物发票金额的10%。（由于财政结算等流程设计问题，特殊情况结算会滞后）
（由于财政结算等流程设计问题，特殊情况结算会滞后）

4、付款方式：银行汇票或现金支票。

5、履约保证金的退还：履约保证金于货物安装完毕验收合格后的三十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其交付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软件著作权等知识产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乙方应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四、质量保证

1、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有关约定、图纸设计要求、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安装完成后需通过验收。

2、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的设备性能、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符合质量要求的全新设备。

 3、甲方在签订合同后发现乙方存在弄虚作假等行为，则由乙方支付赔偿违约金，并在3年内不得参与甲方组织的招投标活动。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在媒体发布公告平台上公布其行为。

**五、质量验收要求**

1、投标人一旦中标后，招标人将视情况至中标供应商生产厂家实地察看投标文件中提供的相关资质证书、销售业绩、检测报告及生产设备等情况，如发现实际情况与投标文件中不一致的，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报相关监管部门进行处理，并对其在相关网站上公示。

2、供货前和供货过程中，招标人将会自行对投标产品随机抽样检测，匿名送省级以上质量监督检验机构按合同约定技术标准要求进行质量检测，以此作为判定合同货物质量是否合格的最终依据。投标产品一旦抽检不合格或不符合投标承诺要求，按违约处理，招标人将终止合同，同时对供方处以扣除履约保证金的违约处罚，并限制3年内不得参与本集体所有招标活动，报相关网站公示。

 3、验收时间：

货物到达招标人指定的现场后，供货方应按有关技术规程的规定堆放。所有货物必须提供产品合格证及保单，注明出厂日期。中标方和招标方工作人员双方同时在场情况下，招标方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验收单。

1. 验收标准：

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标准、相关行业规范及招标人要求，由用户单位负责验收。货物送达现场后需方组织相关人员对货物进行到货验收。

六、交货

1、交货日期： 接到甲方通知，20天内送到（预埋件10天内完成）。

交货地点：宜兴市内需方指定的地点

2、设备的外观、包装、运输应按国家规定或部颁标准执行。如因供方运输不当等原因造成损坏或丢失，应由供方负责修复或补缺。

3、设备交货时，必须带有产品质量检验合格证书、质保单、装箱单、产品安装使用说明书，并保持出厂原有包装。

4、运输及到货地点：由承包方负责办理运输，并承担费用直接送到发包方指定地点。

5、承包方发货应提前一天用传真和电话通知需方。

**七、安装调试及售后服务：**

1、供方负责本次设备的指导安装和调试。在规定保修期内，如出现质量问题，供方收到需方函、电话通知后应在4小时内响应并解决问题。
 2、需方应向供方现场调试技术人员及维修人员提供方便条件，有关费用由供方负责。
 3、需方如邀请供方提供非质量问题的其它技术服务，其费用另定。
 4、供方对其供应的设备提供的质保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5、本次招标的设备应提供不低于1年的免费质保，免费质保期限一律从设备安装调试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①在免费质保期内，提供免除一切费用的售后服务。
 ②对于在免费质保期内出现故障确需更换的零配件，供应商必须确保采购单位能更换到原厂同种规格型号的零部件，以确保其正常使用；如因生产厂家停产等客观原因，不能提供同种规格型号的零配件时，应提供同等质量、档次的配件，且不补差价。

八、违约责任：

1、如供货商逾期交付服务，除不可抗力外，成交供应商向采购人就逾期交付服务部分支付违约金，具体支付比例如下：

迟交1～3天，每天违约金金额为逾期交付部分总价款的千分之三；

迟交3～7天，每天违约金金额为逾期交付部分总价款的千分之五；

迟交7～15天，每天违约金金额为逾期交付部分总价款的千分之八，如因此严重延误施工工期的，则视为成交供应商不履行合同。

成交供应商逾期交付超过15天以上的视为供应商不履行合同。采购人有权随时解除合同，成交供应商支付迟交违约金，并扣除相应的履约保证金。

2、乙方如不能按合同约定按时提供调试和售后服务，则应承担甲方因此支出的费用并按合同总价款的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不履行合同或履行合同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扣除履约保证金。如果甲方因此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约定的违约金，则乙方的赔偿额应以甲方的实际损失为准。情节严重的，将上报监管单位进行公示，并限制3年内不得参加甲方以及下属公司的一切招投标活动。

4、如遭遇不可抗力事件，遭遇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另一方，并积极采取措施防止损失扩大。因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供、需双方按照法律规定处理。

5、招标文件及合同中所述之“不可抗力”系指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例如地震、台风、洪水等;某些政府行为，例如政府颁布新政策、法律和采取行政措施;社会异常事件,例如罢工、战争等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事件。

九、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先由采购人所属预算级次的本级财政部门协调解决，如协调解决不成，则可向甲方所在地（宜兴）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供需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即生效。

2、合同签订后供需双方即直接产生权利与义务的关系，合同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应按照《民法典》的规定办理。

3、合同在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未尽事宜，双方在不违背本合同和招标文件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协商结果以书面形式签订补充协议，且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4、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第六章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

**项目编号：YXGYJT202305029**

**项目名称：****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潜水轴流泵设备采购**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人： （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一）投标函（格式）：

投标函

 致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我方收到你们潜水轴流泵设备采购招标文件，经仔细阅读和研究，我方决定参加投标。

1. 我方愿意按照招标文件的一切要求，提供投标产品或服务，投标总价为： 人民币（大写） 元；（小写） 元。
2. 我方已对照招标文件的技术参数要求，填写了投标标的的技术参数要求。
3. 我方同意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的60天（含提交当日）。在特殊情况下，可与贵方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4. 如果我方的投标文件被接受，我方将履行招投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按地点，完成交货任务。
5. 我方愿意根据贵方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中所有材料的原件及相关证明性资料。
6. 我方认为采购人有权确定中标供应商。
7. 我方愿意按《民法典》和合同条款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8. 我方愿意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投标保证金（如有）。
9.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愿意遵守招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的规定，在指定时间和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在签订合同前按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如有）。
10. 我方决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决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决不与招标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决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和评委进行商业贿赂，决不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进行协商谈判，决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如有违反，无条件接受相关管理部门的处罚。
11. 所有有关投标文件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单位： 邮编：

 联系人： 地址：

 开户名称： 手机号码：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投标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二）报价文件：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含税单价 | 含税总额 | 不含税总额 | 增值税税额 | 响应品牌 |
| 1 | 350QZB-70G潜水轴流泵  | 套 | 2 |  |  |  |  |  |

投标人签名： 日期：

注：

1. 投标报价应包含货物或服务的设计、制造、包装、专利技术、仓储、运输装缷、保险、安装、调试及其材料及验收合格之前保管及保修期内备品备件、专用工具、伴随服务、技术图纸资料、人员培训发生的所有含税费用、支付给员工的工资和国家强制缴纳的各种社会保障资金，以及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
2. 每一项货物或服务仅接受一个价格，投标文件应对《开标一览表》中的全部货物或服务进行投标，只投其中部分货物或服务者，投标无效；
3. 招标文件中所列数量为工程的规划设计数量，仅作招标参考，合同签订时或实际使用时数量可能会有较大变动，最终结算以实际使用数量结算，若由于采购方原因导致使用数量不足而终止合同的，不作为违约处理。投标人必须充分考虑市场原料价格变动和实际使用数量的风险，在合同供货期内（投标总价为准），最终结算以单价为准。

（三）资格证明文件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格式）：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项目编号：YXGYJT202305029 日期：

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我公司（单位）参加本次项目（YXGYJT202305029）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且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公司（单位）愿针对本次项目进行投标，所提供的服务均为原厂全新合格品，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有违背，我公司（单位）同意招标人做出的相关决定并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项目编号：YXGYJT202305029 日期：

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企业。法定地址：特授权代表我公司（单位）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参与开标、谈判、签约等具体工作，并签署全部有关的文件、协议及合同。

我公司（单位）对被授权代表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送达你处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代表人签署的所有文件（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

办公电话： 传真：

通讯地址：

被授权代表人签名：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反面

被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面

3、资格性证明材料：

资格性证明材料

 项目编号：YXGYJT202305029 日期：

投标人应按以下顺序提供相关材料：

**投标人资格条件：**

1、投标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供应商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复印件**（投标时必须提交相应原件或公证件）**；

2、投标人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税收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3、投标人依法缴纳近十二个月中任意一个月份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复印件；

4、投标人（或其全资子公司、分公司）为本项目被授权代表在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复印件（提供相关主管部门证明或银行代扣证明，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报价的除外）；

5、投标保证金交纳证明（银行转账）复印件；

注：以上“近十二个月”是指投标截止日之前近十二个月（不含投标当月）

投标人签名：

投标人公章：

（四）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偏离表（格式）：

 技术参数及相关要求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盖章）： 项目编号：YXGYJT202305029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招标内容 | 投标内容 | 正偏离/负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项目技术要求和有关说明”的相关要求，将自身响应的偏离情况（与招标文件要求不一致的地方）详细填入上表，并注明“正偏离/负偏离”；若未填写上表，视为完全响应。

投标人签名： 日期：

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潜水轴流泵设备采购招标公告

 因工作需要，现组织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对潜水轴流泵设备采购进行招标。现欢迎符合相关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招标项目主要信息：**

①项目编号：YXGYJT202305029

 ②项目名称：潜水轴流泵设备采购

③项目简要说明：详见招标文件

 ④本项目预算为：11万

 ⑤评标办法：最低价评标法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②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④不接受联合体，不接受成交后分包；

⑤无不良信用记录：投标截止时间之前，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投标及开标有关信息：**

1、提交投标文件截止及开标时间：2023年6月6日16：00

2、确定采购结果时间：评审结束后。

3、地点：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二楼开标室

4、其他有关事项：截止期后的投标文件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密封的投标文件，恕不接受。

 **四、公告期限：2023年5月31日至2023年6月2日**

 **五、本次招标联系事项：**

|  |
| --- |
| 采购人：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联系人：刘先生、应先生联系电话：0510-80718867，0510-87117379联系地址：宜兴市环科园绿园路528号邮政编码：214200 |

有关本次招投标活动方面的问题,可来人、来函（传真）或电话联系。

宜兴市公用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23年5月31日